

证券代码：832543

证券简称：鸿大股份

主办券商：中信建投

衡阳鸿大特种钢管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5 月 24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罗浩宁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5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1,235,0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68%。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衡阳鸿大特种钢管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19-006），《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19-007）。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1,235,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利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更有效的利用公司资金，为本公司股东利益考虑，拟将公司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及低风险其他金融产品。额度为 2000 万元人民币以下，时间跨度为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之日起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1,235,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1,235,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1,235,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保障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运行，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实现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从公司实际出发，公司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1,235,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2018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18 年度公司财务决算及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书》。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1,235,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说明及整改情况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4月1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衡阳鸿大特种钢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说明及整改情况公告》（公告编号：2019-011）。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735,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实际控制人罗浩宁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湖南八方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 邓建君、谢冰清

（三）结论性意见

基于上述，本所律师认为，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等事宜，均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一）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二）法律意见书。

衡阳鸿大特种钢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5 月 29 日